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礦資源有限公司

NEWTON RESOURCES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31)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之中期業績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4	359,364	117,168
銷售成本		(338,788)	(116,542)
毛利		20,576	626
其他收入及收益		304	–
銷售及分銷成本		(291)	(268)
行政開支		(15,149)	(13,43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	(57,782)
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	(216)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之減值虧損		–	(296)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6,650)	(881)
以攤餘成本計量之其他流動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		(750)	–
其他開支		(7,888)	(7,779)
融資開支淨額	6	(1,677)	(4,172)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50)	(13)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	5	(11,575)	(84,219)
所得稅開支	7	(3,141)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14,716)	(84,219)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8	–	(643)
期內虧損		(14,716)	(84,862)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附註		
其他全面收益		
於其後期間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u>151</u>	<u>(12)</u>
於其後期間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u>151</u>	<u>(12)</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151</u>	<u>(12)</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u>(14,565)</u></u>	<u><u>(84,874)</u></u>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4,485)	(83,470)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u>—</u>	<u>(334)</u>
	<u>(14,485)</u>	<u>(83,804)</u>
非控股權益應佔期內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231)	(749)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u>—</u>	<u>(309)</u>
	<u>(231)</u>	<u>(1,058)</u>
期內虧損	<u><u>(14,716)</u></u>	<u><u>(84,862)</u></u>
以下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持有人	(14,334)	(83,801)
非控股權益	<u>(231)</u>	<u>(1,073)</u>
	<u><u>(14,565)</u></u>	<u><u>(84,874)</u></u>
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人民幣分)	10	
—期內虧損	<u><u>(0.36)</u></u>	<u><u>(2.10)</u></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	<u><u>(0.36)</u></u>	<u><u>(2.09)</u></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9年6月30日

	附註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201,644	203,536
無形資產	12	722	722
使用權資產		958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	942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1,395	1,445
		<u>204,719</u>	<u>206,645</u>
流動資產			
存貨		1,194	2,844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3	153,470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14	51,139	58,955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4,743	25,46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4	831	—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15	392,706	219,0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	145,406	97,953
		<u>759,489</u>	<u>404,263</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7	151,799	1,125
其他流動金融負債	14	92,001	84,193
合同負債		7,406	10,00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7,335	8,13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428,720	219,050
應付所得稅		11,056	7,939
		<u>698,317</u>	<u>330,452</u>
流動資產淨值		<u>61,172</u>	<u>73,811</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65,891</u>	<u>280,456</u>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金融負債	14	500	500
		<u>500</u>	<u>500</u>
資產淨值		<u>265,391</u>	<u>279,956</u>
權益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331,960	331,960
儲備		(61,967)	(47,633)
		<u>269,993</u>	<u>284,327</u>
非控股權益		<u>(4,602)</u>	<u>(4,371)</u>
權益總額		<u>265,391</u>	<u>279,956</u>

附註：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期內，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包括貿易業務及開採、加工及銷售鐵精粉以及輝綠岩及石材產品。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與披露的變動

2.1 編製基準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上市規則》附錄16的披露規定而編製。

於2018年8月，本集團於停車場業務（「停車場業務」）的全部權益已被出售，因此本集團已停止及終止停車場業務。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有待售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停車場業務被劃分為已終止經營業務，停車場業務的經營業績已作為已終止經營業務（「已終止經營業務」）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之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呈列。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比較數字以及相關附註亦相應地進行重列，以反映持續經營業務和已終止經營業務之間的重新分類。

中期財務資料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的全部資料及披露，且應與2018年年報一併閱讀。

2.2 會計政策與披露的變動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2018年年報所採用者一致，惟採納於2019年1月1日起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除外。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任何其他準則、詮釋或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反向賠償的提早還款特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方法的不確定性
2015年至2017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之修訂 本

除下文所述有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所得稅處理方法的不確定性的影響外，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與編製中期財務資料無關。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如下：

-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以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的交易實質。該準則載有租賃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原則，並要求承租人在單一資產負債表模型下對所有租賃入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規定的出租人會計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規定的基本上並無改變。出租人將繼續按照與國際會計處理準則第17號相類似的分類原則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因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為出租人的租賃並無任何財務影響。

本集團透過採用經修訂追溯調整法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2019年1月1日首次應用。根據該方法，該準則追溯應用，於初始採用的累積影響作為對2019年1月1日的權益期初餘額進行的調整，而2018年的比較資料未予重列，並繼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進行呈報。

租賃的新定義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如果合同中一方提供了在一定期間內控制一項或多項已識別資產的使用權利以換取對價，則該合同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如果客戶擁有獲取與使用該項資產相關的幾乎所有的經濟利益的權利以及指導使用該項已識別資產的權利，則視為控制權已被轉移。本集團選擇採用過渡期的實務變通，新租賃準則僅適用於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下確定為租賃的合同。因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租賃定義僅適用於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簽訂或更改的合同。

在開始或重新評估包含租賃組成部分的合同時，本集團以各租賃組成部分和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對價分攤至這些組成部分。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採用了一項實務變通，選擇不拆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是將各租賃組成部分和與其相關的非租賃組成部分（譬如，租賃資產的物業管理服務）作為單一的租賃組成部分進行會計處理。

作為承租人—之前劃分為經營租賃的租賃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的性質

本集團擁有若干辦公室場地的租賃合約。本集團以前作為承租人根據租賃是否將租賃資產所有權相關的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轉移給本集團，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除了對低價值資產租賃（基於每一項租賃）與短期租賃（基於每一類資產）採用兩項選擇性的租賃豁免外，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採用單一方法確認和計量使用權資產與租賃負債。本集團選擇不對(i)低價值資產租賃；及(ii)於租賃期開始日，租賃期為12個月或更短期間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反，本集團將與該等租賃相關的租賃款項在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過渡期的影響

於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按照相關租賃的剩餘租賃款項採用於2019年1月1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現的現值確認，並計入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使用權資產按照租賃負債的金額來計量，並根據於2019年1月1日前計入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與該租賃相關的任何預付和預提租賃款項進行調整。當日全部使用權資產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進行減值測試。本集團選擇在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列示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採用下述可選擇的實務變通：

- 對具有合理相似特徵的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對於租賃期將在首次採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的租賃採用短期租賃豁免
- 於首次採用日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扣除初始直接費用
- 對合同中含續租或終止租賃選擇權的租賃，採用後見之明確定租賃期

於2019年1月1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產生的影響如下：

	增加／ (減少)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資產	
使用權資產增加	974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減少	(942)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u>(32)</u>
資產總額增加	<u><u>—</u></u>
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增加	2,880
其他流動金融負債減少	<u>(2,880)</u>
負債總額增加	<u><u>—</u></u>

於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與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對賬如下：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72
減：與短期租賃和剩餘租賃期在2019年12月31日或 之前結束的租賃相關的租賃承擔	(72)
加：在2018年12月31日於其他流動金融負債中確認的租賃應付款	<u>2,880</u>
於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	<u><u>2,880</u></u>

新會計政策匯總

自2019年1月1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已於2018年年報中披露的租賃會計政策將由以下新會計政策取代：

-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去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進行計量，同時在對租賃負債重新計量時進行相應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的租賃負債金額，以及在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賃款項減去收到的租賃激勵。除非本集團能夠合理確定租賃期屆滿時將會取得該租賃資產的所有權，否則已確認的使用權資產以其估計可使用年限與租賃期限兩者中之較短者按直線法予以折舊。

-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本集團以租賃期內的租賃款項現值來確認租賃負債。租賃款項包括固定付款額（包括實質固定付款額），扣除任何應收的租賃激勵，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款項，以及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計的應付金額。倘若租賃期反映出本集團將行使終止租賃的選擇權，租賃款項亦包括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和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金額。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款項在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發生的期間確認為開支。

在計算租賃款項的現值時，如果無法直接確定租賃內含利率，本集團使用租賃開始日的增量借款利率。在租賃開始日後，承租人將增加租賃負債賬面金額以反映增加的利息，減少賬面金額以反映支付的租賃款項。此外，如果因一個指數或利率變化、實質上固定的付款額的變更或者對於購買目標資產的判斷發生變更而構成的未來租賃款項的修改、變更，則需要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金額。

-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對若干辦公室場地的短期租賃（如不包含購買選擇權且在租賃開始時租賃期為12個月或更短時間的租賃）採用短期租賃豁免確認使用權資產。本集團亦將低價值資產確認豁免租賃適用於被視為低值（即低於人民幣40,000元）的辦公設備租賃。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之租賃款項採用直線法在租賃期內確認為開支。

- 有關附有續約選擇權的合約租賃期的重大判斷

本集團將租賃期間確定為不可撤銷的租賃期間，連同續租選擇權所涵蓋的期間（如果其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或終止租賃選擇權所涵蓋的期間（如果其可合理確定不會行使該選擇權）。

在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的金額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計入「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的賬面金額及於本期間的變動如下：

	<u>使用權資產</u>	
	<u>預付土地 租賃款項</u>	<u>租賃負債</u>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1月1日	974	2,880
攤銷費用	<u>(16)</u>	<u>—</u>
於2019年6月30日	<u><u>958</u></u>	<u><u>2,880</u></u>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集團確認與短期租賃相關的租賃開支為人民幣654,000元。

- (b)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明確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排除的範圍，僅包含採用權益法計量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投資，不包含不採用權益法計量而實質上構成部分對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淨投資的長期權益投資。因此，實體對該類長期權益投資進行入賬時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非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中關於減值的相關要求。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僅適用於淨投資（包括長期權益），且僅適用於對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虧損以及對其對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淨投資的減值的確認。於2019年1月1日起應用該修訂本後，本集團對其在聯營公司中的長期權益的商業模式進行了評估並得出結論，聯營企業的長期權益將繼續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的攤餘成本法進行計量。因此，該修訂本對中期財務資料沒有任何影響。

- (c)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澄清了當期和遞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的情況下，如何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通常稱為「不確定的稅務狀況」）。該詮釋不適用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範圍以外的稅收或徵費，也未特別包括關於與稅務處理的不確定性相關的利息和罰款的規定。此詮釋具體說明了：(i)實體是否單獨考慮稅收處理的不確定性；(ii)實體對稅務機關稅務核查稅務處理所作的假設；(iii)實體如何確定應稅利潤或稅務虧損、計稅基礎、未利用的稅收虧損、未利用的稅收抵免和稅率；以及(iv)實體如何考慮事實和情況的變化。採用該詮釋後，本集團已考慮是否有因集團間銷售的轉移定價而產生不確定的稅務狀況。根據本集團對稅收合規性和轉移定價的研究，本集團確定其轉移定價政策很有可能被稅務機關接受。因此，該詮釋對中期財務資料沒有任何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按其產品劃分業務單元，並設有以下三個可報告經營分部：

- | | | |
|----------|---|-------------------|
| 貿易業務 | — | 鐵礦石和煤炭的供應及貿易 |
| 鐵精粉業務 | — | 鐵精粉的開採、加工及銷售 |
| 輝綠岩及石材業務 | — | 輝綠岩及石材產品的開採、加工及銷售 |

管理層分別監察本集團各個經營分部的業績，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策。分部表現按可報告分部業績評估，並為除稅前經調整溢利／虧損的計量方式。除稅前經調整溢利／虧損與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的計量方式一致，惟利息收入、融資開支及總辦事處及企業開支並不計入有關計量內。

分部資產不包括受限制之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資產，該等資產按集團基準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應付所得稅及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負債，該等負債按集團基準管理。

下文所報告的分部資料並不包括已終止經營業務的任何金額，而附註8對此作了更詳細的描述，而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期間的分部資料的比較數字已予重列。

下表呈列本集團經營分部分別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收入及業績資料。

	貿易業務 人民幣千元	鐵精粉業務 人民幣千元	輝綠岩及 石材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附註4)				
向外部客戶銷售及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入	<u>359,174</u>	<u>-</u>	<u>190</u>	<u>359,364</u>
分部業績	19,953	(10,465)	(7,795)	1,693
對賬：				
利息收入				3,083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1,374)
利息開支				<u>(4,977)</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				<u>(11,575)</u>

	貿易業務 人民幣千元	鐵精粉業務 人民幣千元	輝綠岩及 石材業務 人民幣千元	分部總計 人民幣千元	企業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未經審核)						
其他分部資料：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	1,697	-	1,697	-	1,697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	6,650	-	6,650	-	6,650
以攤餘成本計量之其他流動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	-	750	-	750	-	750
折舊及攤銷	16	1,368	381	1,765	147	1,912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	-	-	-	-	50	50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資本支出	-	-	-	-	4	4

	貿易業務 人民幣千元	鐵精粉業務 人民幣千元	輝綠岩及 石材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未經審核)				
(經重列)				
分部收入:(附註4)				
向外部客戶銷售及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入	<u>117,085</u>	<u>-</u>	<u>83</u>	<u>117,168</u>
分部業績	250	(60,618)	(8,639)	(69,007)
對賬:				
利息收入				2,646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5,130)
利息開支				<u>(2,728)</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				<u>(84,219)</u>

	貿易業務 人民幣千元	鐵精粉業務 人民幣千元	輝綠岩及 石材業務 人民幣千元	分部總計 人民幣千元	企業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未經審核)						
(經重列)						
其他分部資料:						
撥回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	-	(16)	(16)	-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	57,782	-	57,782	-	57,782
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	216	-	216	-	216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之減值虧損	-	296	-	296	-	296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	456	425	881	-	881
折舊及攤銷	-	1,779	383	2,162	181	2,343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	-	-	-	-	13	13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資本支出	<u>-</u>	<u>-</u>	<u>133</u>	<u>133</u>	<u>3</u>	<u>136</u>

下表呈列本集團經營分部分別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的資產及負債資料。

	貿易業務 人民幣千元	鐵精粉業務 人民幣千元	輝綠岩及 石材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19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分部資產	201,923	195,268	4,839	402,030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562,178</u>
資產總值				<u><u>964,208</u></u>
分部負債	157,639	12,635	76,936	247,210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451,607</u>
負債總值				<u><u>698,817</u></u>
2018年12月31日 (經審核)				
分部資產	58,429	208,066	5,743	272,238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338,670</u>
資產總值				<u><u>610,908</u></u>
分部負債	9,661	15,555	67,435	92,651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238,301</u>
負債總值				<u><u>330,952</u></u>

地區分部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香港	355,028	91,460
中國內地	4,336	25,708
	<u>359,364</u>	<u>117,168</u>

(b) 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的大部分非流動資產於兩個期間內均位於中國。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本集團之主要客戶(貢獻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之單一外部客戶)的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客戶A	138,407	不適用 ¹
客戶B	130,655	不適用 ¹
客戶C	58,138	41,572
客戶D	不適用 ¹	25,375
客戶E	不適用 ¹	17,246
客戶F	不適用 ¹	16,718
客戶G	不適用 ¹	15,924

於兩個期間內,上述主要客戶貢獻之收入均來自貿易業務分部。

¹ 相應收入並無為本集團總收入貢獻超過10%。

4. 收入

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客戶合同收入	<u>359,364</u>	<u>117,168</u>

客戶合同收入的分類收入資料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未經審核)

分部	貿易業務 人民幣千元	鐵精粉業務 人民幣千元	輝綠岩及 石材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商品種類				
銷售鐵礦石	355,028	–	–	355,028
銷售煤炭	4,146	–	–	4,146
銷售石材產品	–	–	190	190
客戶合同收入總額	<u>359,174</u>	<u>–</u>	<u>190</u>	<u>359,364</u>
地區市場				
香港	355,028	–	–	355,028
中國內地	4,146	–	190	4,336
客戶合同收入總額	<u>359,174</u>	<u>–</u>	<u>190</u>	<u>359,364</u>
收入確認時間				
某個時間點	<u>359,174</u>	<u>–</u>	<u>190</u>	<u>359,364</u>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未經審核）（經重列）

分部	貿易業務 人民幣千元	鐵精粉業務 人民幣千元	輝綠岩及 石材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商品種類				
銷售鐵礦石	116,835	–	–	116,835
銷售煤炭	250	–	–	250
銷售石材產品	–	–	83	83
客戶合同收入總額	<u>117,085</u>	<u>–</u>	<u>83</u>	<u>117,168</u>
地區市場				
香港	91,460	–	–	91,460
中國內地	25,625	–	83	25,708
客戶合同收入總額	<u>117,085</u>	<u>–</u>	<u>83</u>	<u>117,168</u>
收入確認時間				
某個時間點	<u>117,085</u>	<u>–</u>	<u>83</u>	<u>117,168</u>

5.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後得出：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銷售成本	338,788	116,542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1,896	2,322
使用權資產攤銷	16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	21
尚未支付的應付輝綠岩採礦權價款的估計潛在支付款項	7,776	7,776
撇減／(撥回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1,697	(16)
辦公室租賃的經營租賃最低租賃款項	654	575
租賃設備的租金收入總額	288	—
減：直接經營開支	(65)	—
	<u>223</u>	<u>—</u>

6. 融資開支淨額

本集團的融資開支淨額的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銀行利息收入	3,083	2,646
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	(4,455)	(2,074)
其他借貸成本	(522)	(654)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438	(3,959)
銀行費用	(221)	(131)
融資開支淨額	<u>(1,677)</u>	<u>(4,172)</u>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香港利得稅以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稅率作出撥備。

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撥備乃根據對位於或被視作於中國內地經營的實體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稅率作出，有關稅率乃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規則及規例而釐定。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即期－香港		
期內支出	2,974	6
過往期間超額撥備	—	(6)
即期－中國內地	167	—
	<hr/>	<hr/>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稅項支出總額	3,141	—

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未產生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稅項支出。

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香港營運的實體未產生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未確認稅項虧損。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營運的實體所產生的未確認稅項虧損為人民幣127,984,000元（於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45,573,000元），該稅項虧損將於五年內屆滿，可用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由於不大可能具備充足應課稅溢利以供本集團用作抵銷未動用之稅項虧損，故並無就該等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8.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2018年8月完成出售停車場業務後，本集團已停止及終止經營及管理停車場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於各期間的的業績呈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	1,155
銷售成本	—	(1,388)
行政開支	—	(409)
融資開支淨額	—	(1)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稅前虧損	—	(643)
所得稅開支	—	—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	(643)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提供服務的成本	—	1,388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	—	26

已終止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	–	(2,935)
投資活動	–	–
融資活動	–	(1)
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	14
	<u>–</u>	<u>14</u>
淨現金流出	<u>–</u>	<u>(2,922)</u>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9年 (未經審核)	2018年 (未經審核)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人民幣分)	<u>–</u>	<u>(0.01)</u>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虧損計算基於：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9年 (未經審核)	2018年 (未經審核)
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本公司普通股本持有人應佔來自 已終止經營業務虧損 (人民幣千元)	<u>–</u>	<u>(334)</u>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千股) (附註10)	<u>4,000,000</u>	<u>4,000,000</u>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9.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向股東派付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無）。

10. 本公司普通股本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數額是按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期間本公司普通股本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4,000,000,000股計算。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以下各項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9年 (未經審核)	2018年 (未經審核) (經重列)
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本公司普通股本持有人應佔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人民幣千元)	(14,485)	(83,470)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人民幣千元)	—	(334)
	<u>(14,485)</u>	<u>(83,804)</u>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4,000,000</u>	<u>4,000,000</u>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汽車、 固定裝置 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機器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採礦基建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成本：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月1日 添置	62,239	5,773	104,403	165,199	402,992	740,606
	—	4	—	—	—	4
於2019年6月30日	62,239	5,777	104,403	165,199	402,992	740,610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月1日 期內撥備	(47,828)	(4,408)	(85,466)	(114,406)	(284,962)	(537,070)
	(469)	(170)	(1,257)	—	—	(1,896)
於2019年6月30日	(48,297)	(4,578)	(86,723)	(114,406)	(284,962)	(538,966)
賬面淨值：						
於2019年6月30日	13,942	1,199	17,680	50,793	118,030	201,644
於2018年12月31日	14,411	1,365	18,937	50,793	118,030	203,536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集團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總成本為人民幣136,000元及概無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人民幣2,517,000元（於2018年12月31日：無）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根據經營租賃租出。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減值評估

根據本集團之會計政策，至少每年於各報告期末對各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進行評估，以釐定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倘存在任何減值跡象，則對可收回金額進行正式評估。

就減值評估而言，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主要位於閩家莊礦，分為鐵精粉現金產生單位（亦稱為鐵精粉業務分部）及輝綠岩及石材現金產生單位（亦稱為輝綠岩及石材業務分部），乃作為兩個獨立現金產生單位處理。

鐵精粉現金產生單位：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在評估是否需要計提減值時，興業礦產的管理層在估算鐵精粉現金產生單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時考慮了該模型的信息和輸入數據，包括但不限於可採儲量、預算毛利率、產量和開始生產日期、資本支出和貼現率。

本集團亦參考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發出的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的估值報告，及當日鐵精粉現金產生單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評估值與其賬面值相若。因此，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並無作出減值撥備。

適用於現金流量預測的稅前貼現率約為23.17%（於2018年12月31日：約22.65%）。

輝綠岩及石材現金產生單位：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並無就輝綠岩及石材現金產生單位的資產確認減值虧損。

12. 無形資產

本集團的無形資產指位於中國河北省臨城縣閆家莊礦的採礦許可證。採礦許可證已於2017年7月26日到期。興業礦產（採礦許可證之登記持有人）之管理層已向中國相關政府機關提出續期申請。此後，興業礦產管理層一直與多個中國政府機關就續期事宜緊密合作。於報告期間，興業礦產管理層正編製額外文件以符合續期要求。據當地機關稱，興業礦產可在解決及獲得若干必要文件（其中包括調整採礦區、結算餘下的應付採礦權價款及若干支持續期申請的文件及報告）後重新提交續期申請。興業礦產管理層一直與當地機關密切合作，以尋求各方滿意的採礦區調整解決方案，包括建議縮小閆家莊礦區域（如前文所述）。興業礦產管理層亦已開始編製所需報告，以進一步進行續期申請。本集團無接獲由相關政府機關發出之任何有關拒絕續期申請或撤回採礦許可證之通知。

13.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票據	<u>153,470</u>	<u>—</u>

本集團與客戶之間的貿易條款一般要求支付按金或在提單日期後五日內開具至多120天期限之遠期信用證，惟信譽良好的客戶可予記賬。賬期一般介乎7天至4個月。本集團致力對未收回應收賬款實行嚴格監控，而管理層則定期檢討逾期結餘。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票據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

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確認的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及扣除虧損撥備後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個月內	<u>153,470</u>	<u>—</u>

14.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持有的金融資產（受限制之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外）概況載列如下。

	附註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3	153,470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流動金融資產（附註(a)）		51,139	58,95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鐵礦石期貨／掉期合約（附註(b)）		<u>831</u>	<u>—</u>
總計		<u>205,440</u>	<u>58,955</u>

附註：

- (a) 於2019年6月30日，結餘主要指向一家供應商支付的貿易按金人民幣33,000,000元（於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50,000,000元）。
- (b) 指於2019年6月30日在活躍市場交易合約價值為正數之未平倉鐵礦石期貨或掉期。

本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之金融負債概況載列如下。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7	151,799	1,125
其他流動金融負債 (附註(c)及(d))		92,001	84,19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428,720	219,050
非流動金融負債		500	500
總計		<u>673,020</u>	<u>304,868</u>

附註：

- (c) 於2019年6月30日，其他流動金融負債的餘額中包括應付輝綠岩採礦權價款及其累計應計估計潛在支付款項，分別為人民幣21,480,000元及人民幣44,392,000元（於2018年12月31日：分別為人民幣21,480,000元及人民幣36,616,000元）。就閩家莊礦的輝綠岩採礦許可證而言，餘下三期應付採礦權價款連同相關資金成本到期償付，惟至今仍未支付。鑑於收緊環保措施以及經濟及市場前景不理想，興業礦產管理層一直與相關政府機關溝通，並爭取商議更優惠的付款條款。然而，各方尚未達成磋商結果。
- (d) 於2019年6月30日，其他流動金融負債的餘額中包括應付本公司主要股東的附屬公司的利息人民幣224,000元（於2018年12月31日：無）。

風險管理活動

本集團開始採用鐵礦石期貨及掉期等對沖工具以管理鐵礦石貿易可能產生的營運風險。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開始通過訂立鐵礦石期貨及掉期來管理所面臨的鐵礦石價格波動風險。透過該等對沖工具，本集團將能夠對沖貿易業務引致的鐵礦石價格波動。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集團確認通過鐵礦石期貨及掉期對沖產生的公允價值淨收益為人民幣7,437,000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無），已計入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中。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持有於2019年8月底之前到期淨購買55,000噸的未平倉鐵礦石期貨，合約價值為正數121,000美元（折合人民幣831,000元）（於2018年12月31日：無），已確認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

管理層已評估受限制之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以攤餘成本計量之其他流動金融資產、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其他流動金融負債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之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非流動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乃透過按本集團可得的類似金融工具的現行市場利率貼現未來合約現金流量進行估計。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鐵礦石期貨及掉期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採用活躍市場中的報價進行計量。

15.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為開立信用證提供保證之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附註(a))	172,781	—
為計息銀行借貸提供保證之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附註(b))	219,925	219,050
總計	<u>392,706</u>	<u>219,050</u>

附註：

- (a) 於2019年6月30日，該結餘指受一家銀行限制為開立信用證提供保證之銀行存款。受限制之銀行存款人民幣172,781,000元將於清償信用證後動用或解除，而信用證將於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內清償，因此分類為流動資產（於2018年12月31日：無）。於2019年6月30日，受限制之銀行存款乃以美元計值。
- (b)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受限制之銀行存款合計250,000,000港元（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分別折合人民幣219,925,000元及人民幣219,050,000元），用於計息銀行借貸的保證。

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現金及銀行結餘	32,600	16,875
定期存款	112,806	81,07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45,406</u>	<u>97,953</u>

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下列貨幣計值：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以下列貨幣計值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人民幣	27,062	66,555
港元	10,244	4,237
美元	108,100	27,161
	<u>145,406</u>	<u>97,953</u>

17.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本集團採購絕大部分使用至多120天期限之遠期信用證。於報告期末，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按發票日期確認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150,674	322
3個月至1年	322	—
1年以上	803	803
	<u>151,799</u>	<u>1,125</u>

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不計息。

18. 報告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2019年5月31日與首長國際訂立轉讓及約務更替協議，以收購自Koolan擁有的赤鐵礦礦山購買赤鐵礦礦石的合約權利。

根據轉讓及約務更替協議，首長國際及其附屬公司首長航運必須轉讓及約務更替彼等各自於長期赤鐵礦供應協議項下的權利及義務予本公司及向利（透過約務更替契據及經重述長期赤鐵礦供應協議），總代價為150百萬港元。

根據經重述長期赤鐵礦供應協議項下的承購安排，Koolan必須向向利供應及出售採自赤鐵礦礦山的赤鐵礦礦石，其全年數量相當於在約務更替契據生效日期至Koolan在赤鐵礦礦山的採礦作業永久終止之日期止期間Koolan在每個合約年度內可獲得的總產量的80%。轉讓及約務更替協議、約務更替契據及經重述長期赤鐵礦供應協議之進一步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5月31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7月8日之通函。報告期結束後，轉讓及約務更替協議、約務更替契據及經重述長期赤鐵礦供應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已於2019年7月24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批准，並於2019年8月7日完成。

除上文及本公告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自2019年6月30日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對本集團造成影響之其他重大事件。

19. 比較金額

比較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已重列，猶如停車場業務於比較期間的期初已終止經營（附註8）。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於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銷售約0.4百萬噸鐵礦石（去年同期：約0.3百萬噸），並確認來自貿易業務的銷售收入約人民幣359.2百萬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17.1百萬元（經重列）），增長超過兩倍。因供應優質高品位赤鐵礦礦石及球團，我們的貿易業務毛利由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0.6百萬元（經重列）增加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20.6百萬元，毛利率在報告期間亦增加至約6%。

自2016年以來，貿易業務已成為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過去幾年，我們致力維持及進一步促進貿易業務的增長，並一直與鐵礦石行業龍頭企業就長期業務合作的可能性進行接洽，為本集團的長遠發展鋪路。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貿易業務有若干發展，包括於2019年5月訂立轉讓及約務更替協議，據此我們確保獲得將自赤鐵礦礦山開採的優質及長期的赤鐵礦礦石供應，以及從另一家澳洲鐵礦石礦山採購高品位球團的年度供應協議。我們已成功將該等產品銷售給有需要的客戶群。我們亦為貨物提供船舶及其他物流安排，並為銷售安排不同的裝運條款，以滿足客戶的需求。此外，我們於報告期內亦調整鐵礦石產品定價策略，並開始採用鐵礦石期貨及掉期等對沖工具以管理鐵礦石貿易可能產生的營運風險。所有該等舉措均有助於我們繼續以可持續增長的方式發展貿易業務，長遠地提高盈利能力。

2019年，海運鐵礦石價格飆升，7月份創下五年新高，突破每噸120美元。由於中國對進口鐵礦石需求殷切、全球供應緊張及中國政府採取更寬鬆的貨幣政策支持經濟增長及進行基建投資，以抵銷中美貿易爭端的負面影響，2019年剩餘時間鐵礦石價格有望在此高位受到支撐。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通過其貿易團隊繼續發展貿易業務，集中於以具競爭力的價格供應優質赤鐵礦礦石及球團。我們亦將物色及探索新的鐵礦石及其他大宗商品供應，並評估及確保可能的長期業務及／或承購關係，以擴展及進一步多元化我們的產品供應。憑藉現有的長期供應及業務量的大幅增長，我們亦將集中管理庫存水平、銀行融資及其他融資方案以盡量減少經營貿易業務及本集團業務發展的現金需求。

關於我們在閩家莊礦的採礦業務，採礦許可證已於2017年7月屆滿。本集團已於2017年年初透過興業礦產根據適用規例提交續期申請。此後，興業礦產管理層一直與多個中國政府機關就續期事宜緊密合作。此外，為促進當地村民以友好方式解決當地問題，興業礦產管理層一直與政府及村民代表進行討論，並一直探討更多方法及考慮其他合適的合作機會，以助閩家莊礦盡快恢復營運。

近期，鑑於本集團的可用財務及其他資源情況，本人已指示興業礦產對有關閩家莊礦的各種業務發展方案的可行性及經濟可行性展開評估。進行本次策略性檢討旨在提升對本集團資產的使用，並把握閩家莊礦區不時呈現的商機。根據檢討結果，本集團可尋求經濟上可行的方案，並開始與相關方接洽。在策略性檢討得出結論後，本公司將在適當的時候對閩家莊礦營運及業務的重大變動及／或有關本集團未來業務方向、新業務發展、財務業績及／或財務狀況的重大更新作出公佈。

最後，本人由衷感謝董事會成員、管理層團隊及全體員工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及努力。本人亦代表董事會謹向股東、客戶、供應商、銀行和業務夥伴的一貫支持表達衷心的感謝。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的業務簡介及策略

本集團主要從事採礦及資源行業，並開展兩項業務，即鐵礦石貿易業務及閆家莊礦的採礦業務（即興業礦產的鐵精粉業務以及輝綠岩及石材業務）。

自2016年以來，貿易業務已成為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過去幾年，本集團致力維持及進一步促進貿易業務的增長，並一直與鐵礦石行業龍頭企業就長期業務合作的可能性進行接洽，為本集團的長遠發展鋪路。最近，本集團以具競爭力的市場價格從一家信譽良好的澳洲礦山獲得優質、可持續及穩定的鐵礦石供應。採自澳洲礦山之鐵礦石因其優質而在市場上及本集團客戶當中獲得高度認可，尤其受到中國鋼廠及國有企業的貿易部門青睞。

除供給側外，本集團亦一直致力加強客戶業務網絡，以便在優質產品的長期穩定供應情況下，本集團可以發展及改善客戶關係，並保持良好的業務連續性及重複訂單，以便長遠地支持貿易業務保持可持續增長。

除供應高品位產品外，本集團亦為其貨物提供船舶及其他物流安排，並為其貿易業務安排不同的裝運條款，以滿足客戶的需求，並將業務範圍擴展至新的供應商及客戶。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亦調整鐵礦石產品定價策略，並開始採用鐵礦石期貨及掉期等對沖工具以管理鐵礦石貿易可能產生的營運風險。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物色及探索新的鐵礦石及其他大宗商品供應，並評估及確保可能的長期業務及／或承購關係，以擴展及多元化本集團的產品供應。

本集團擁有及營運位於中國河北省之閆家莊礦，一個露天開採鐵礦及輝綠岩礦。作為一家對社會負責任的企業，我們尋求於以和諧、環保的方式開發礦山，亦致力於為利益相關者打造一個安全的作業場所。然而，採礦許可證已於2017年7月到期，而本集團一直與多個中國政府機關就續期事宜緊密合作。本集團亦致力於以友好方式解決當地問題或滿足閆家莊礦的需求，以便使採礦業務儘早重回正軌。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監察閩家莊礦的許可證進度，以制定有關策略。鑑於其可用財務及其他資源情況，興業礦產已對有關閩家莊礦的各種業務發展方案的可行性及經濟可行性展開評估。進行本次策略性檢討旨在提升對本集團資產的使用，並把握閩家莊礦區不時呈現的商機。根據檢討結果，本集團可尋求經濟上可行的方案，並開始與相關方接洽。

除閩家莊礦業務外，本集團將繼續在全球積極地尋找具有潛力的開採儲量及資源，並評估採礦項目的併購及／或共同開發機會。

市場概況

2019年上半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與去年同期相比穩定增長6.3%，顯示中國經濟延續穩定增長的勢頭。

鐵礦石價格（普氏62% CFR華北鐵礦石指數）上漲，脫離年初的每噸70美元價格區間，於2019年7月份升至五年記錄高位突破每噸120美元，及由於需求強勁及供應緊張，與去年相比，2019年剩餘時間有望在此高位受到支撐。鐵礦石價格高企的主要因素是巴西產出的供應短缺，大多數分析師預計一家大型鐵礦石礦山的生產將受到影響。巴西的供應減少屬結構性，並將使市場面臨供應不足延續至明年。澳洲的主流礦山之鐵粉亦出現供應問題，其產量因2019年上半年澳洲的嚴重氣旋影響而減少。

需求側方面，中國的鋼鐵行業繼續嚴重依賴從澳洲進口的鐵礦石，及事實上，2018年和2019年上半年中國是澳洲鐵礦石的最終出口目的地。2018年的大部分時間，由於中國鋼廠利潤豐厚，因此對高品位鐵礦石的需求旺盛。然而，由於鋼材價格疲軟及利潤率受擠壓，目前鋼廠更青睞中等品位的鐵礦石。據報導，市場普遍預計65%鐵礦石與62%鐵礦石指數之間的差距將繼續縮窄，因為預計2019年來自巴西的高品位鐵礦石的出貨量將增加而澳洲中品位鐵礦石的供應量仍然緊張。

在2019年中國鋼鐵產量創紀錄新高水平，及2019年上半年強勁的國內需求在鋼鐵產量大幅上升中扮演了重大的角色。然而，市場形勢從2019年7月開始急劇變化，當時由於供應緊張加上港口庫存下降，鐵礦石價格達到每噸120美元以上的五年高位。鋼鐵生產商的利潤受到高企的鐵礦石價格擠壓，而鋼鐵市場疲弱，鐵礦石價格無法轉嫁給終端客戶。然而，除了河北省和中國其他城市基於環保原因進行一些強制減產外，鋼廠不願意制定計劃減少產量以應對利潤率的下降。因此，預計在可預見的未來鋼鐵產量將保持高位，這表明進口鐵礦石和海運鐵礦石價格將繼續受到強而有力的支撐。消息人士稱，由於中國鋼廠因擔心市場佔有率落在競爭對手中而不願削減產量，鋼鐵產量仍將保持強勢。在中國成立70週年紀念之前，京津冀地區的鋼廠可能會接到更嚴格的減產命令，這可能會抑制該地區的鋼鐵生產。河北省已提出一個宏偉藍圖，要求鋼廠在2019年及2020年搬遷，並進一步減產。除此之外，中國鋼廠正在搬遷，以減少城市污染及改善產業群。他們將從內陸轉移到沿海地區，專注於改善物流和位置，因為中國鋼鐵業嚴重依賴進口鐵礦石，而這些地區具有地理優勢。

於2019年7月初，中國成立一個進口鐵礦石行業工作小組，成員由中國多家主流鋼鐵企業組成，其目的是解決進口鐵礦石市場價格上漲及進行市場研究及調查，以追蹤及分析鐵礦石市場上進口鐵礦石的發展，並在必要時向相關政府機關提供有關建議。

展望未來，中美貿易爭端對全球製造業的投資決策產生不利影響。它尤其傷害了於亞洲依賴貿易的國家，及隨著市場對經濟數據和供應問題的反應，海運鐵礦石價格出現大幅波動。如果海運鐵礦石供應在2019年的大部分時間內受到限制，鐵礦石價格與去年相比將一直在高位盤桓。然而，澳洲鐵礦石開採商正努力在未來幾年推出更高品位的產品。大多數項目都是針對中國鋼鐵行業提高質量以降低排放和更有效地生產鋼鐵的工作。

另一方面，中國鋼鐵市場的前景仍然非常悲觀，較高的庫存及疲弱的國內需求預計將繼續抑制價格上漲。然而，現階段，由於大多數市場參與者預計中國政府將於2019年下半年通過實施寬鬆的貨幣政策及進行基礎設施投資以刺激經濟，除環保原因外，幾乎無人談論削減鋼鐵產量的事情。於2019年6月，中國政府宣佈，允許地方政府使用專項債券作為重大基礎設施項目撥付資金，此舉將加快基礎設施投資並支持下游鋼鐵需求。中國中央政府也在放寬貨幣政策以支持經濟並抵銷貿易爭端的不利影響，因此中國不太可能經歷硬著陸。預計經濟增長將保持穩定，並將支撐鋼鐵需求在當前水平企穩。因此，預計今年餘下時間鐵礦石價格有望得到有力支持。

本集團將關注鐵礦石的市場供應及需求，以適當地調整其有關貿易業務的經營策略。本集團亦會跟進最新的經濟發展及中國政府的環保、安全生產以及採礦及鋼鐵行業發展的政策，並考慮其影響，以便進一步進行續期事宜，在閩家莊礦區建立環保型礦山，並確定本集團的業務發展方向。

業務回顧

於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主要從事兩項業務，即鐵礦石貿易業務及閩家莊礦的採礦業務（即興業礦產的鐵精粉業務以及輝綠岩及石材業務）。

貿易業務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銷售約0.4百萬噸鐵礦石（去年同期：約0.3百萬噸），並確認來自貿易業務的銷售收入約人民幣359.2百萬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17.1百萬元（經重列）），增長超過兩倍。因供應優質高品位赤鐵礦礦石及球團，本集團的貿易業務毛利由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0.6百萬元（經重列）增加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20.6百萬元，毛利率在報告期間亦增加至約6%。

於2016年下半年，本集團開始其貿易業務，最初主要涉及鐵礦石的供應及銷售。多年來，貿易業務已發展成為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為維持及進一步促進貿易業務的增長，本集團管理層一直與鐵礦石行業龍頭企業就長期業務合作的可能性進行接洽，為本集團的長遠發展鋪路。

多年來，本集團管理層一直積極地尋求擴寬供應商網絡，並確保自海外礦山取得鐵礦石及其他大宗商品的長期供應的機遇，藉以發展具優質、可持續及穩定產品供應並具競爭力市價的貿易業務。採自澳洲礦山之鐵礦石因其優質而在市場上及本集團客戶當中獲得高度認可，尤其受到中國鋼廠及國有企業的貿易部門青睞。

自2017年上半年以來，本集團已透過按個別合約基準採購赤鐵礦礦石之方式與MGI集團開始業務往來。本集團致力於以具競爭力的市場價格確保從MGI集團獲得鐵礦石供應。經管理層努力，本公司於2019年5月31日與首長國際訂立轉讓及約務更替協議，以收購自MGI附屬公司Koolan擁有的赤鐵礦礦山購買赤鐵礦礦石的合約權利。MGI為澳洲一間知名高質量、可直接裝船的鐵礦石產品生產商。赤鐵礦礦石為用於可直接裝船的礦石銷售之高品位鐵礦石。

根據轉讓及約務更替協議，首長國際及其附屬公司首長航運必須轉讓及約務更替彼等各自於長期赤鐵礦供應協議項下的權利及義務予本公司及向利（透過約務更替契據及經重述長期赤鐵礦供應協議），總代價為150百萬港元。憑藉與MGI集團建立之互信，本集團已訂立有條件約務更替契據（及經重述長期赤鐵礦供應協議），以確保以具競爭力之價格維持赤鐵礦礦石之持續供應。有關價格根據協定的市場定價公式釐定，其中會考慮鐵礦石行業的公認機構不時公佈的相關基準價格及通常認為具有權威性和參考價值的指標以及約定的百分比折扣。

根據經重述長期赤鐵礦供應協議項下的承購安排，Koolan將向向利供應及出售採自赤鐵礦礦山的赤鐵礦礦石，其全年數量相當於在約務更替契據生效日期至Koolan在赤鐵礦礦山的採礦作業永久終止之日期止期間Koolan在每個合約年度內可獲得的總產量的80%。轉讓及約務更替協議、約務更替契據及經重述長期赤鐵礦供應協議之進一步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5月31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7月8日之通函。轉讓及約務更替協議、約務更替契據及經重述長期赤鐵礦供應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已於2019年7月24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批准，並於2019年8月7日完成。

如MGI所披露，赤鐵礦礦山的最新經證實和概算的礦石儲量估計為21百萬公噸，平均鐵品位為65.5%及MGI已重新開始銷售採自赤鐵礦礦山的高品位鐵礦石，該礦山計劃於未來5.5年內開採。本集團相信，藉着經重述長期赤鐵礦供應協議，本集團不僅將能夠鞏固其與MGI及Koolan的友好長期關係，亦可確保在未來若需求及／或市場價格有任何激增時，能夠自澳洲獲得穩定及優質的鐵礦石供應。本集團現正就銷售該等高品位鐵礦石與其貿易夥伴及鋼廠積極洽談，從而為股東創造長遠價值。憑藉可持續及優質的供應，本集團審慎地樂觀認為，鑑於中國經濟從高速增長轉為高質量增長，未來對高品位鐵礦石的需求將保持穩定及上升態勢。

於報告期間，海運鐵礦石價格從2019年初的每噸約70美元的區間一直上漲至2019年上半年末的每噸110美元以上（去年同期：價格區間為每噸60美元至80美元）。市場價格上漲主要由於巴西一個主要礦山發生尾礦壩坍塌導致的鐵礦石供應短缺以及澳洲惡劣天氣狀況和嚴重的氣旋影響造成的生產中斷。順應海運鐵礦石價格走勢加上2019年上半年出售高品位產品，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銷售的鐵礦石平均單位售價約為每噸120美元（去年同期：每噸約50美元）。

除來自MGI集團的供應外，本集團亦從其他海外礦山尋找新的供應，包括根據年度供應協議獲得來自位於澳洲的一個鐵礦礦山的高品位球團供應，以及隨後來自位於非洲、澳洲和南美洲的若干礦山的鐵礦石。球團含鐵量高而雜質低，可作為燒結礦及標準塊礦的替代品，並可直接用於鼓風爐或直接還原煉鐵廠。經重述長期供應協議及上述新鐵礦石供應顯示本集團在貿易團隊協助下不斷努力地發展貿易業務及本集團近年來在鐵礦石行業逐步與供應商建立的商業信譽及良好關係。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物色及探索新的鐵礦石及其他大宗商品供應，並評估及確保與供應商建立可能的長期業務及／或承購關係，以擴展及多元化本集團的產品供應。

除供給側外，本集團亦一直致力加強客戶業務網絡，以便在長期穩定供應優質產品的情況下，本集團可以發展及改善客戶關係，並保持良好的業務連續性及重複訂單，以便支持貿易業務長遠地保持可持續增長。於報告期間，憑藉現有的長期供應及業務量的大幅增長，本集團管理層一直集中於管理庫存水平、銀行融資及其他融資方案，以盡量減少貿易業務營運對現金的需求。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開始物色高品位鐵礦石產品的目標客戶群，與2018年相比，已成功對高品位赤鐵礦礦石和球團有需要的不同客戶群（亦即鋼廠和國有企業的貿易部門）銷售該等產品。由於本集團的產品供應在2018年從低品位產品轉向於報告期間的高品位赤鐵礦和球團，本集團的貿易團隊已投入大量精力物色及找尋新客戶及發展客戶網絡。

除供應高品位產品外，本集團亦為其貨物提供船舶及其他物流安排，並為其貿易業務設置不同的裝運條款，以滿足客戶的需求，並將業務範圍擴展至新的供應商及客戶。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亦調整鐵礦石產品定價策略，並開始採用鐵礦石期貨及掉期等對沖工具以管理鐵礦石貿易可能產生的營運風險。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貿易團隊已開始通過訂立鐵礦石期貨及掉期來管理本集團所面臨的鐵礦石價格波動風險。透過該等對沖工具，本集團將能夠對沖貿易業務引致的鐵礦石價格波動。

憑藉本集團管理層的不斷努力，相信鐵礦石貿易業務可持續增長，並帶來強勁的收入、利潤及現金流量，以支持本集團的長遠發展。

鐵精粉業務

本集團透過興業礦產擁有及營運閆家莊礦。該礦山為位於中國河北省的一個露天開採鐵礦及輝綠岩礦。然而，採礦許可證已於2017年7月到期。於2017年年初，本集團按適用法規提交續期申請。此後，興業礦產管理層一直就續期與多個中國政府機關密切合作，譬如就調整及縮減閆家莊礦範圍以保存該地區的自然保護區，並遵從中國政府的生態和環境政策的方針及發展進行洽談。該建議亦可能有助興業礦產減少餘下應付輝綠岩採礦權價款（詳細討論，請參閱「輝綠岩及石材業務」一節）。於報告期間，興業礦產的管理層仍在編製額外文件以符合續期的要求，當所需文件提交有關政府機關後，續期申請將會得到進一步處理。據當地機關稱，興業礦產可在解決及取得若干必要文件（其中包括調整採礦區、結算餘下未付的採礦權價款以及若干支持續期申請的文件及報告）後重新提交續期申請。興業礦產管理層一直與當地機關密切合作，以尋求獲得各方滿意的調整採礦區解決方案，包括建議縮小閆家莊礦區域（如前文所述）。興業礦產管理層就所需報告亦一直與相關專業人士進行合作，以進一步進行續期申請。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接獲由相關政府機關發出之任何有關拒絕續期申請或撤銷採礦許可證之通知。

除採礦許可證外，興業礦產亦已於過往年度就鐵精粉業務安全生產許可證續期提出申請。由於中國政府近年來採取更為嚴格的要求和環保措施以及採礦許可證已到期，興業礦產將向安全部門及其他監管機關遞交文件，以更新採礦許可證資料（在續期之後）及興業礦產管理層未能確定興業礦產獲發經續期的安全生產許可證的時間，使鐵精粉業務及閆家莊礦的未來發展增添不明朗因素。倘續期得以加速，興業礦產管理層將繼續跟進重續安全生產許可證。

此外，興業礦產須解決恢復鐵精粉業務的問題。為促進當地村民以友好方式解決當地問題，興業礦產管理層一直與政府及村民代表進行討論，並一直探討更多方法及考慮其他合適的合作機會，以助閆家莊礦盡快恢復營運，包括一項獎勵分成建議及若干文化和生態經營理念，讓村民可以長遠自閆家莊礦區的經濟發展、閆家莊礦的營運恢復、順利營運及其表現中獲益。就興業礦產所知，閆家莊礦靠近具生態發展及旅遊價值的地區。興業礦產的管理層正在進行研究和設計商業建議，以便評估上述經營理念的可行性和經濟可行性，與政府和村代表討論，試圖將興業礦產的閆家莊礦的未來發展與當地經濟和文化發展結合起來。興業礦產認為，如果最終獲得各方滿意的解決方案，可能會為閆家莊礦區帶來新的營商環境，可以緩解當地問題及迎合中國政府綠色發展趨勢和發展方向。興業礦產管理層仍與當地村民代表進行磋商，以識別及了解該等新方案的共同發展潛力及經濟價值，以便適時評估及調整興業礦產的業務計劃。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無就鐵精粉業務產生任何重大資本性開支或進行任何重大基建發展。

於報告期間結束後，鑑於其可用財務及其他資源情況，興業礦產對有關閩家莊礦的各種業務發展方案的可行性及經濟可行性展開評估。進行本次策略性檢討旨在提升本集團資產的使用，並把握閩家莊礦區不時呈現的商機。根據檢討結果，本集團可尋求經濟上可行的方案，並開始與相關方接洽。可行的方案包括(1)在採礦區進行或不進行任何調整的續期；(2)引入新的業務合作夥伴共同開發閩家莊礦，以解決閩家莊礦的業務運營問題；(3)根據鐵精粉業務恢復營運後的表現授予當地村民獎勵；(4)由當地政府及村民代表發起及攜手在閩家莊礦區周邊發展文化與生態業務；(5)將本集團的財務及非財務資源分配至採礦及資源行業的新商機；及(6)變現本集團在閩家莊礦的權益，以更好地配置其財務及非財務資源。在策略性檢討得出結論後，本公司將在適當的時候對閩家莊礦營運及業務的重大變動及／或有關本集團未來業務方向、新業務發展、財務業績及／或財務狀況的重大更新作出公佈。

輝綠岩及石材業務

為把握該地區高速公路及高鐵基建設施的發展帶來的商機，本集團在以往年度在閩家莊礦興建兩座用於生產高速公路用石子及鐵路用道碴的生產設施。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確認過往年度生產的石材產品廢料銷售額約人民幣0.2百萬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0.1百萬元），歸因於附近的客戶需求。

誠如「鐵精粉業務」一節所討論，採礦許可證已於2017年7月到期，如上文所述，管理層一直緊密進行續期事宜。除採礦許可證外，興業礦產亦已於去年就輝綠岩業務安全生產許可證提出申請。由於中國政府近年來採取更為嚴格的要求及環保措施及採礦許可證已到期，興業礦產須向安全部門及其他監管機構提交文件，以更新採礦許可證資料（在續期之後）及發出安全生產許可證的時間為本集團的控制範圍以外，使輝綠岩及石材業務的未來發展增添不明朗的因素。倘續期得以加速，興業礦產管理層將繼續跟進頒發安全生產許可證。

此外，就閩家莊礦的輝綠岩採礦許可證而言，餘下各期應付採礦權價款合共約人民幣21.5百萬元，連同相關資金成本已到期償付，惟至今仍未支付。鑑於營商及經濟狀況以及市場前景不理想，興業礦產管理層一直與相關政府機關溝通，為求取得更優惠的續期付款條款，包括調整採礦區域及產能，更詳細討論請參閱上文「鐵精粉業務」一節。

於報告期間，為了利用在閩家莊礦暫時未使用的兩所生產高速公路用石子及鐵路用道碴的生產設施，興業礦產管理層已與當地企業接洽並同意出租該等設備，以帶來租賃收入，以支付興業礦產的部分行政開支。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確認其租賃設備的其他收入約為人民幣0.3百萬元（去年同期：無）。

為順應中國環保與減排政策的大趨勢，以及建設環保礦山及提高礦產資源使用率為目標，本集團於生產設施及其他輝綠岩及石材生產場地均裝置環保設備，以便生產過程中盡量減少對周邊地區產生的任何不良影響。本集團亦十分注重生產設施的生產安全，盡力為員工提供一個安全工作環境。然而，由於環保升級的要求，本集團已暫停於該等生產設施生產輝綠岩及石材，及該等生產設施須進行進一步的施工和整改工程，以期達到環保要求。

誠如上文所述，除按環保升級進行的工程外，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無產生任何重大資本性開支或就輝綠岩及石材業務進行任何重大基建發展。有關本集團對閩家莊礦未來業務發展的策略性檢討，請參閱「鐵精粉業務」一節中的討論。

與礦相關的資本性開支及基建發展

如上文「業務回顧」一節所述，採礦許可證已於2017年到期，而興業礦產正編製額外文件以符合續期要求。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無產生任何重大資本性開支或就鐵精粉業務及輝綠岩及石材業務進行任何重大基建發展。

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並無就鐵精粉業務及輝綠岩及石材業務訂立新的合同及承諾（包括關於基建項目（道路及鐵路）、轉包協議及購買設備）。預計當閩家莊礦生產問題得到解決完成續期後，興業礦產將繼續推進有關建設，使其能適時配合閩家莊礦業務的發展。

勘探活動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於閩家莊礦概無進行任何勘探、開發或生產活動，亦無就任何有關活動產生任何開支或資本性開支。

閩家莊礦的生產成本

輝綠岩及石材業務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輝綠岩及石材業務的生產成本約為人民幣0.1百萬元，已在銷售成本中確認（去年同期：約人民幣0.1百萬元）。

鐵精粉業務

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集團的鐵精粉生產尚未恢復，因此並無錄得鐵精粉生產成本。

鐵礦資源量及儲量估計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尚未恢復閩家莊礦的鐵精粉生產，因此本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按JORC準則編製的礦產資源及礦石儲量估計對比2018年年報所披露者並無重大變動。

如上文「業務回顧」一節所述，採礦許可證已於2017年到期，而興業礦產正編製額外文件以符合續期要求。據當地機關稱，興業礦產可在解決及獲得若干必要文件（其中包括調整採礦區、結算餘下未付採礦權價款以及若干支持續期申請的文件及報告）後重新提交續期申請。興業礦產管理層一直與當地機關密切合作，以尋求獲得各方滿意的調整採礦區解決方案，包括建議縮小閩家莊礦區域（如上文所述）。興業礦產管理層亦一直與有關專業人士合作編製所需報告，以進一步進行續期申請。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接獲由相關政府機關發出之任何有關拒絕續期申請或撤銷採礦許可證之通知。

輝綠岩資源量估計

如上文「業務回顧」一節所述，採礦許可證已於2017年到期，而興業礦產正編製額外文件以符合續期要求。據當地機關稱，興業礦產可在解決及獲得若干必要文件（其中包括調整採礦區、結算餘下未付採礦權價款以及若干支持續期申請的文件及報告）後重新提交續期申請。興業礦產管理層一直與當地機關密切合作，以尋求獲得各方滿意的調整採礦區解決方案，包括建議縮小閆家莊礦區域（如上文所述）。興業礦產管理層亦一直與有關專業人士合作編製所需報告，以進一步進行續期申請。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接獲由相關政府機關發出之任何有關拒絕續期申請或撤銷採礦許可證之通知。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按JORC準則編製的礦產資源和礦石儲量估計對比2018年年報所披露者並無重大變動。

此外，餘下各期應付採礦權價款合共約人民幣21.5百萬元，連同相關資金成本已到期償付，惟至今仍未支付。鑑於收緊環保措施以及經濟及市場前景不理想，興業礦產管理層一直與相關政府機關溝通，為求取得更優惠的續期付款條款。

生產安全及環保

於報告期間，閆家莊礦運作並無發生重大安全事故。考慮到中國內地（特別是京津冀地區）的霧霾天氣的影響，中國政府正制定計劃進一步收緊對露天礦等高污染行業的相關環保措施。為應對該等政策對採礦業務的潛在影響，本集團將密切留意最新監管規定及變化，並會不時採取適當環保及其他措施以利於閆家莊礦恢復營運及生產。

如上文所述，興業礦產於往年就鐵精粉業務安全生產許可證續期及授出輝綠岩業務安全生產許可證提出申請。完成續期後，興業礦產將向安全部門及其他監管機關遞交文件，以更新採礦許可證資料。鑑於續期申請的當前狀況及過往數年續期或授出許可證一再延遲，續期或授出安全生產許可證乃本集團可控制範圍之外，倘續期得以加速，興業礦產管理層將繼續跟進該等進展情況。

此外，興業礦產往年接到當地環保部門的通知，按要求對閩家莊礦進行環保升級。自2017年底以來，興業礦產為符合環保升級的要求，一直在從事環保升級餘下的未完工程。然而，生產設施需進行進一步的施工及整改工程以達致環保要求。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報告期間派發中期股息（去年同期：無）。

財務回顧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確認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入增加超過兩倍至約人民幣359.4百萬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17.2百萬元（經重列）），主要來自鐵礦石貿易業務。於2018年8月，本集團出售其於停車場業務的全部權益，該業務隨後被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有關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業績及現金流量的分析於附註8呈列。比較業績經已重列，猶如已終止經營之業務於比較期初已終止經營。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淨額為約人民幣14.7百萬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84.2百萬元（經重列）），下降83%。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為約人民幣14.5百萬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83.8百萬元（經重列））。於報告期間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約為人民幣0.36分（去年同期：約人民幣2.10分（經重列））。

本集團整體業績改善乃主要歸因於本集團整體收入及毛利分別增加約人民幣242.2百萬元及人民幣20.0百萬元，及去年同期確認閩家莊礦的非流動資產產生的減值虧損約人民幣58.3百萬元，而期內沒有。

收入、毛利及毛利率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確認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入增加超過兩倍至約人民幣359.4百萬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17.2百萬元（經重列）），主要來自鐵礦石貿易業務。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出售澳洲鐵礦石礦山出產的高品位及低雜質的赤鐵礦礦石。本集團亦訂立年度供應協議，並開始出售採自另一家澳洲鐵礦石礦山的球團。我們認為球團深受鋼廠及若干國有企業的貿易部門青睞。此外，由於供應緊張，整個2019年上半年鐵礦石市場價格繼續飆升。因此，本集團所買賣的鐵礦石的平均售價及數量大幅增加。於報告期間，鐵礦石交易量增加33%至約0.4百萬噸，去年同期約為0.3百萬噸，而本集團供應的鐵礦石平均單位售價則由去年同期的約每噸50美元上漲約1.4倍至報告期間的約每噸120美元。

歸因於以具有競爭力的價格採購優質鐵礦石、採用對沖工具調整定價策略，以及收入增加，本集團整體毛利增加至約人民幣20.6百萬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0.6百萬元（經重列）），毛利率改善至報告期間的約6%（去年同期：0.5%（經重列））。

銷售成本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銷售成本增長約兩倍至約人民幣338.8百萬元，而去年同期為約人民幣116.5百萬元（經重列）。銷售成本增長與鐵礦石貿易業務的市價及交易量增長一致。

作為國際大宗商品，鐵礦石價格不時受市場波動的影響。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調整其鐵礦石產品的定價策略，並開始採用鐵礦石期貨及掉期等對沖工具以管理鐵礦石貿易可能產生的營運風險（及銷售成本）。於報告期內，憑藉現有的長期供應及業務量的大幅增長，本集團管理層一直集中於管理庫存水平、銀行融資及其他融資方案，以盡量減少貿易業務對現金的需求。本集團採取審慎方式確保鐵礦石供應及於貨物備齊後較短暫的時間內與客戶確認銷售訂單，這使本集團實現更快的存貨週轉，因此，貿易業務的銷售成本增長主要取決於市場趨勢及本集團的銷售收入增長。

行政開支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行政開支增加13%至約人民幣15.1百萬元，而於去年同期則約為人民幣13.4百萬元（經重列）。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於報告期間撤減鐵精粉業務分部的存貨約為人民幣1.7百萬元。

融資開支

於報告期間，融資開支減少60%至約人民幣1.7百萬元，而去年同期則為約人民幣4.2百萬元（經重列）。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維持的外幣銀行結餘增加及美元升值導致外匯虧損淨額減少約人民幣4.4百萬元所致。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主要指兩個期間尚未支付的應付輝綠岩採礦權價款的估計潛在支付款項約人民幣7.8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指鐵礦石貿易業務產生的香港利得稅及中國煤炭貿易產生的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的本年度撥備。

此外，於2019年6月30日就於中國產生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被認為時機未成熟。有關本集團所得稅之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7。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201.6百萬元（於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03.5百萬元），主要指閩家莊礦的採礦及相關資產，佔本集團資產總值21%（於2018年12月31日：33%）。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於2019年6月30日，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流動金融資產的結餘主要指為確保貿易業務的煤炭供應而向一家供應商支付的貿易按金人民幣33.0百萬元（於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50.0百萬元）。

其他流動金融負債

於2019年6月30日，其他流動金融負債的結餘主要包括應付輝綠岩採礦權價款及其累計應計估計潛在支付款項分別約人民幣21.5百萬元及人民幣44.4百萬元（於2018年12月31日：分別約人民幣21.5百萬元及人民幣36.6百萬元）。

就閩家莊礦的輝綠岩採礦許可證而言，餘下三期應付採礦權價款合共約人民幣21.5百萬元連同相關資金成本已到期償付，惟至今仍未支付，誠如附註14所進一步詳述。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145.4百萬元（於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98.0百萬元），其中19%以人民幣計值、7%以港元計值及74%以美元計值（於2018年12月31日：68%以人民幣計值、4%以港元計值及28%以美元計值），佔本集團資產總值的15%（於2018年12月31日：16%）。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為貿易業務提供融資收到其他貸款約人民幣205.9百萬元。本集團亦會就其他新的貿易融資之融資額與銀行進行磋商，以支持貿易業務的進一步發展。

本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的現金淨額狀況（按總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之銀行存款減總借貸計算）約人民幣109.4百萬元（於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98.0百萬元），而本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的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約1.1（於2018年12月31日：約1.2），被視為穩健。

本集團兩個期間均沒有大幅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資本架構及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淨資本負債比率以淨負債額狀況（按總借貸減總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之銀行存款結餘計算）除以其權益總額計算。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權益總額約為人民幣265.4百萬元（於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80.0百萬元）。

由於本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的現金淨額狀況分別約人民幣109.4百萬元及人民幣98.0百萬元，故於該等日期不被視為有任何淨負債情況。

貸款、債務狀況及到期日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借貸增加約人民幣206.8百萬元至約人民幣425.8百萬元（於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19.1百萬元）（未包含租賃負債），其中92%以港元計值及8%以美元計值（於2018年12月31日：全部以港元計值）。

本集團若干定期存款250.0百萬港元（折合約人民幣219.9百萬元）（於2018年12月31日：250.0百萬港元（折合約人民幣219.1百萬元））用作以港元計值的有抵押銀行借款250.0百萬港元（折合約人民幣219.9百萬元）（於2018年12月31日：250.0百萬港元（折合約人民幣219.1百萬元））的抵押。

本集團的總借貸中，約人民幣219.9百萬元（於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19.1百萬元）按浮動利率計息，並須受銀行要求償還之優先權規限，餘額約人民幣205.9百萬元按固定利率計息並在一年內償還。

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概無物業、廠房及設備或租賃土地或土地使用權作為本集團銀行借貸或銀行融資的抵押。

資產抵押

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定期存款合共250.0百萬港元（分別折合約人民幣219.9百萬元及人民幣219.1百萬元），已用作本集團銀行借貸的抵押。

融資及財務政策

本集團設有融資及財務政策，以監察其資金需求及對持續流動資金作出檢討。此作法考慮其金融工具之到期情況、金融資產及經營業務預期現金流量。本集團目標為透過使用銀行及其他借貸、貿易融資及財資信貸維持資金持續性及靈活性之間的平衡。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功能貨幣為人民幣，因為閩家莊礦之資產及經營主要位於中國，交易以人民幣結算，而本集團之鐵礦石貿易業務交易主要以美元結算。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面臨交易性貨幣風險。該等風險來自營運單位以本集團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貨物銷售及採購以及其他交易。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分別約99%的銷售及99%的採購以及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資產淨值約35%（於2018年12月31日：約10%）乃以外幣（港元及美元）計值。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於報告期間，人民幣兌美元及港元波動導致確認外匯收益淨額約人民幣0.4百萬元（去年同期：虧損約人民幣4.0百萬元（經重列））。

鑑於本集團業務及產品多元化，管理層將密切留意人民幣匯率及市場利率變動，並於適當時候考慮重新安排融資來源及存款組合。

大宗商品價格波動風險

於報告期間，鑑於現行市況，本集團已調整其鐵礦石產品的定價策略並開始採用鐵礦石期貨及掉期等對沖工具以管理鐵礦石貿易業務可能產生的營運風險。

本集團的貿易團隊已開始通過訂立鐵礦石期貨及掉期管理本集團所面臨的鐵礦石價格波動風險。透過該等對沖工具，本集團將能夠對沖貿易業務引致的鐵礦石價格波動。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確認通過鐵礦石期貨及掉期對沖產生的公允價值淨收益為約人民幣7.4百萬元（去年同期：無），已列入本集團銷售成本。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持有於2019年8月底之前到期淨購買55,000噸的未平倉鐵礦石期貨，合約價值為正數121,000美元（折合約人民幣831,000元）（於2018年12月31日：無），已確認為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按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元，並設有三個可報告經營分部，即「貿易業務」分部、「鐵精粉業務」分部及「輝綠岩及石材業務」分部。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的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貿易業務	359,174	117,085
鐵精粉業務(附註)	—	—
輝綠岩及石材業務	190	83
	<u>359,364</u>	<u>117,168</u>

附註：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尚未恢復閩家莊礦鐵精粉業務試生產，「鐵精粉業務」分部於兩個期間並無錄得收入。

本集團按地域分部劃分的來自外部客戶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香港	355,028	91,460
中國大陸	<u>4,336</u>	<u>25,708</u>
	<u><u>359,364</u></u>	<u><u>117,168</u></u>

此外，在兩個期間內，本集團大部分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

有關本集團分部資料及分部業績之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3，及有關本集團各業務分部之業務表現的進一步論述載於上文「市場概況」及「業務回顧」兩節。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資本承擔如下：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38,845	38,595
—根據轉讓及約務更替協議應付的代價(附註18)	<u>131,940</u>	<u>—</u>
	<u><u>170,785</u></u>	<u><u>38,595</u></u>

本集團擬透過內部產生的資金或借貸為該等資本性開支撥資。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本公司於2019年5月31日與首長國際訂立轉讓及約務更替協議，以收購自Koolan擁有的赤鐵礦礦山購買赤鐵礦礦石的合約權利。

根據轉讓及約務更替協議，首長國際及其附屬公司首長航運必須轉讓及約務更替彼等各自於長期赤鐵礦供應協議項下的權利及義務予本公司及向利（透過約務更替契據及經重述長期赤鐵礦供應協議），總代價為150百萬港元。

根據經重述長期赤鐵礦供應協議項下的承購安排，Koolan必須向向利供應及出售採自赤鐵礦礦山的赤鐵礦礦石，其全年數量相當於在約務更替契據生效日期至Koolan在赤鐵礦礦山的採礦作業永久終止之日期止期間Koolan在每個合約年度內可獲得的總產量的80%。轉讓及約務更替協議、約務更替契據及經重述長期赤鐵礦供應協議之進一步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5月31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7月8日之通函。轉讓及約務更替協議、約務更替契據及經重述長期赤鐵礦供應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已於2019年7月24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批准，並於2019年8月7日完成。

本集團於往年曾就兩項採礦及資源項目的潛在投資的排他期訂立若干合作備忘錄。該等備忘錄已經過期，而排他期已於2019年6月30日屆滿。

報告期後事件

除轉讓及約務更替協議、約務更替契據及經重述長期赤鐵礦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獲獨立股東於2019年7月24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並於2019年8月7日完成及本公告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自2019年6月30日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對本集團造成影響的其他重大事件。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內地合共聘用67名（於2018年12月31日：79名）僱員。

本集團會按照其發展策略制定人力資源分配及招聘計劃。僱員薪酬待遇會參考工作性質（包括地理位置）及現行市場狀況而釐定。本集團會定期檢討薪酬政策，亦會根據僱員個人表現及行業慣例給予僱員年終花紅及購股權作為獎勵。此外，本集團鼓勵其僱員按其崗位的工作性質及須具備的若干專業資格而接受各類型培訓（如有關不同專業知識的講座及培訓），並提供適當之培訓計劃及／或講座津貼以確保僱員獲持續培訓及發展。

董事酬金（包括董事袍金、年度薪金組合、酌情花紅及購股權）乃由董事會基於薪酬委員會之推薦建議，並參考本公司之表現、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以及現行市場狀況而檢討及釐定。董事酬金將須由股東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授權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進行檢討。

本集團人力資源部負責收集及管理人力資源數據，並向薪酬委員會作出推薦建議，以供考慮。薪酬委員會須就該等有關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薪酬組合之推薦建議諮詢董事會主席。薪酬委員會亦須負責就制定有關薪酬政策及架構訂立具透明度之程序，以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將參與決定其自身之薪酬。

展望及未來計劃

誠如「業務回顧」一節所述，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業務有若干發展，包括訂立轉讓及約務更替協議，據此本集團確保在Koolan在赤鐵礦礦山的採礦作業永久終止之日期之前可以獲得自赤鐵礦礦山開採的優質及長期的赤鐵礦礦石供應，以及從另一家澳洲鐵礦石礦山採購高品位球團的年度供應協議。該等新供應證明了本集團已通過逐步擴展及多元化本集團的產品供應，以可持續的方式成功發展貿易業務。

此外，本集團已開始物色高品位鐵礦石產品的目標客戶群，並已成功將該等產品銷售給有需要的客戶群。本集團亦為其貨物提供船舶及其他物流安排，並為其貿易業務安排不同的裝運條款，以滿足客戶的需求。此外，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亦調整鐵礦石產品定價策略，並開始採用鐵礦石期貨及掉期等對沖工具以管理報告期間及其後鐵礦石貿易可能產生的營運風險。該等舉措有助於本集團繼續以可持續增長的方式發展貿易業務，長遠地提高盈利能力。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通過其貿易團隊繼續發展貿易業務，專注於以具競爭力的價格供應優質赤鐵礦石及球團。本集團亦將物色及探索新的鐵礦石及其他大宗商品供應，並評估及確保可能的長期業務及／或承購關係，以具競爭力的價格擴展及進一步多元化本集團的產品供應。憑藉現有的長期供應及業務量的大幅增長，本集團亦將集中管理庫存水平、銀行融資及其他融資方案以盡量減少經營貿易業務及本集團業務發展的現金需求。

關於閩家莊礦，採礦許可證已到期，而興業礦產管理層一直與多個中國政府機關就續期事宜緊密合作。鑑於其可用財務及其他資源情況，興業礦產近期對有關閩家莊礦的各種業務發展方案的可行性及經濟可行性展開評估。進行本次策略性檢討旨在提升對本集團資產的使用，並把握閩家莊礦區不時呈現的商機。根據檢討結果，本集團可尋求經濟上可行的方案，並開始與相關方接洽。在策略性檢討得出結論後，本公司將在適當的時候對閩家莊礦營運及業務的重大變動及／或有關本集團未來業務方向、新業務發展、財務業績及／或財務狀況的重大更新作出公佈。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矢志奉行高水平企業管治，故於報告期間內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並在適當情況下採納載於《企業管治守則》的建議最佳常規。據董事所知，於報告期間內並無重大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行為。

本公司會持續提升其企業管治常規，以配合本身之業務操作及發展，並不時審閱及改進有關常規，以確保業務活動及決策過程受到適當及審慎的規管，務求與國際水平之最佳常規看齊。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未設有行政總裁一職，而該職能由執行董事分擔。

有關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之進一步資料載於本公司網站的「投資者關係」項下的「企業管治」一節。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均確認，彼等於報告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以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匯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以及外部及內部審核。審核委員會有三名成員，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景輝先生（主席）及冼易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胡偉亮先生。審核委員會成員具備合適的專業資格（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或商業、投資及財務管理方面的專業知識。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一同審閱本公司於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當中包括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概無異議，並商討內部審計、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事宜。此外，本公司的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了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登載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此中期業績公告登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之網站。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之中期報告將適時寄發予股東並於上述網站登載。

詞彙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2018年年報」	指	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
「向利」	指	向利投資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業務為鐵礦石之供應及貿易
「轉讓及約務更替協議」	指	首長國際與本公司於2019年5月31日訂立之有條件轉讓及約務更替協議，內容有關長期赤鐵礦供應協議，據此，首長國際必須轉讓及約務更替，並必須促使首長航運轉讓及約務更替其各自於長期赤鐵礦供應協議項下之權利及責任分別予本公司及向利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	指	新礦資源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去年同期」	指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環保升級」	指	按照當地環保部門的要求，對閩家莊礦之高速公路用石子和鐵路用道渣生產線進行提升，加強環保措施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統稱
「赤鐵礦礦山」	指	位於西澳Koolan Island之赤鐵礦礦山，包括開採租約M04/416及M04/417以及勘探許可證E04/1266
「港幣」或「港元」	指	港幣，香港的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JORC」	指	澳大利亞礦冶學會(Australasian Institute of Mining and Metallurgy)之聯合礦石儲量委員會(Joint Ore Reserves Committee)
「JORC準則」	指	由JORC公佈(經不時修訂)的《澳大利亞礦產勘探結果、礦產資源儲量及礦石儲量的報告規則》(2004年版)
「Koolan」	指	Koolan Iron Ore Pty Limited，於澳洲註冊成立之公司，並為赤鐵礦礦山之註冊持有人及MGI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長期赤鐵礦供應協議」	指	由MGI、Koolan、首長國際及首長航運訂立之Koolan Island長期礦石銷售協議，內容有關Koolan不時向首長航運供應赤鐵礦礦石，該協議於2008年11月22日首次簽立，其後經不時約務更替、修訂、補充及重述；據此，於2009年7月1日至Koolan於赤鐵礦礦山之採礦業務永久終止之日期期間，Koolan必須按協定之市場定價公式供應及出售而首長航運必須購買開採自赤鐵礦礦山之赤鐵礦礦石，其年度數量相當於Koolan於每個合約年度之總可用產量之80%

「MGI」	指	Mount Gibson Iron Limited，於澳洲註冊成立之公司，其股份於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
「MGI集團」	指	MGI及其不時之附屬公司
「採礦許可證」	指	興業礦產有關閩家莊礦之鐵礦及輝綠岩採礦許可證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百萬噸」	指	百萬噸
「約務更替契據」	指	有條件約務更替、修訂及重述契據，以實現轉讓及約務更替協議項下擬進行之首長國際及首長航運將彼等各自於長期赤鐵礦供應協議項下之權利及責任分別轉讓及約務更替予本公司及向利，以及長期赤鐵礦供應協議之所有訂約方（MGI、Koolan、首長國際及首長航運）、本公司及向利於轉讓及約務更替協議日期訂立之長期赤鐵礦供應協議之修訂及重述
「中國」或「中國內地」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薪酬委員會」	指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
「續期」	指	採礦許可證續期
「報告期間」	指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經重述長期赤鐵礦供應協議」	指	根據約務更替契據修訂及重述之長期赤鐵礦供應協議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的法定貨幣
「安全部門」	指	授出鐵礦開採及輝綠岩產品安全生產許可證的相關政府機關
「首長航運」	指	首長航運貿易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為首長國際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根據《上市規則》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現有普通股
「股東」	指	已發行股份的持有人
「首長國際」	指	首長國際企業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噸」	指	相等於1,000千克
「美元」	指	美元，美國的法定貨幣
「興業礦產」	指	臨城興業礦產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閆家莊礦」	指	臨城興業礦產資源有限公司閆家莊礦，位於中國河北省臨城縣郝莊鎮石窩鋪閆家莊採礦區的露天鐵礦及輝綠岩礦

承董事會命
新礦資源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莊天龍

香港，2019年8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莊天龍先生、李長法先生及陸禹勤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胡偉亮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景輝先生、李均雄先生及冼易先生。